

第三批央企在京老旧小区综合整治项目（标包三百一十七）（海淀区甘家口街道、海淀街道、田村路街道）（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第三批央企在京老旧小区综合整治项目（标包三百一十七）（海淀区甘家口街道、海淀街道、田村路街道）（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 已由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以 北京市老旧小区综合整治联席会议办公室文件《关于确认第三批央企在京老旧小区综合整治项目的通知》 批准建设，招标人为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额为 7684.81 万元，建设资金来自 企业自筹及政府补助， 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北京市 海淀区 甘家口街道、海淀街道、田村路街道

规模：地上建筑规模： 总改造面积为 93328.31 平方米 ； 地下建筑规模： / ； 建筑面积： 93328.31 m² ； 建筑高度： 56.8 米 ； 长度： 0 m ；

招标范围： 包括： 1. 工程设计服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 2. 工程监理服务。 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1. 工程设计服务：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以及相应的现场服务工作。 2. 工程监理服务： 根据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勘察设计文件及合同，从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及工程验收、审计、保修各阶段，对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投资、进度进行监督控制和管理，对合同、档案、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职责的服务活动 ； 招标内容： 设计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需具备：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与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专业资质乙级及以上 。

本次招标项目： 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参加投标； （3）自愿组成联合体的投标人须在联合体协议中明确设计单位为牵头人； （4）联合体投标，应按照联合体分工分别提供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业绩； （5）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2 家（含牵头人），同一专项服务不允许两家单位联合承担

四、是否有投标补偿

是否有投标补偿： 否。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08-28 09:00:00 至 2025-09-02 17:00:00

获取地点： 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网址：<https://zhjy.bcauctc.com/zhjy/>）获取文件地址并保存获取文件地址回执。未注册的投标人请先在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按注册操作说明进行注册并绑定数字证书。

文件售价： 400 元。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9-18 09:30:00

递交方式： 现场递交文件

递交地址： 北京市 丰台区 西三环南路 1 号（六里桥西南角）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 11 层开标室

七、其他公告内容

公告说明： 1. 投标人资格其他要求： 1.1 业绩要求： 投标人应同时满足以下业绩要求： （1）设计类似项目： 近五年具备已完成的单项投资额在 5000 万元及以上或已完成的建筑面积在 70000 m² 及以上的房屋建筑工程设计业绩（单项投资额泛指建安工程费或设计概算金额或合同金额等）； （2）工程监理类似项目： 近五年具备已竣工的单项投资额在 5000 万元及以上或已竣工的建筑面积在 70000 m² 及以上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业绩（单项投资额泛指建安工程费或设计概算金额或合同金额等）。 1.2 人员资格要求： （1）项目总负责人（总咨询师）： 投标人拟派项目总负责人须具备国家一级注册建造师或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或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同时须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的高级职称。具备相应资格的项目总负责人可兼任设计负责人或监理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应为联合体牵头方人员）。 （2）设计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须具备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证书。 （3）监理负责人：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注册专业为房屋建筑工程，监理负责人不可以同时担任其他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的总监理工程师。 1.3 信誉要求： （1）投标人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投标人当前不存在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许可证、暂扣或吊销执照，投标资格被暂停或取消，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本项目对安全管理风险企业 采用否决性惩戒，安全管理风险企业无法获得本工程的中标资格。 1.4 其他要求： 投标人

应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具有独立资格的法人单位。 2.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不限制投标单位名额。 3. 获取招标文件时请携带：授权委托书原件（并加盖公章及法人章）、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受托人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获取文件回执单（加盖公章）。注：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以上资料由牵头人提供，并提供加盖联合体各成员单位章的联合体协议书。 4. 提供加盖投标人单位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各 1 份（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各方均需分别提供）。 5. 招标人内部纪检监督联系方式：010-68372258；010-88530404（航天科技）、010-68373522（航天科工）。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八号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4 号院平安幸福中心 B 座 26 层
联系人：闫旌	联系人：杨健
电 话：010-68371955	电 话：18911318215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 yangjian12@sinochem.com
招 标 人：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 8 号	
联系人：杜晓宇	
电 话：010-68370490	
电子邮件：	
2025 年 08 月 28 日	

[返回](#)